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學生修讀學、碩士一貫學程辦法 各所錄取名額、甄選標準、甄選程序

103年12月1日 103學年度第1學期教務會議修訂通過
106年1月3日 105學年度第1學期教務會議修訂通過
108年5月13日 107學年度第2學期教務會議修訂通過
109年5月11日 108學年度第2學期教務會議修訂通過
111年5月27日 110學年度第2學期教務會議通過

所別	錄取名額	甄選標準	甄選程序
機械工程系機電整合碩士班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50% 以內或有特殊優異表現者	書面資料審查
製造科技研究所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50% 以內或有特殊優異表現者	書面資料審查
車輛工程系碩士班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% 以內	書面資料審查
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碩士班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% 以內	書面資料審查
自動化科技研究所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% 以內	書面資料審查
電機工程系碩士班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% 以內或有特殊優異表現者	書面資料審查
電子工程系碩士班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% 以內	書面資料審查
資訊工程系碩士班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% 以內或有特殊優異表現者	書面資料審查
光電工程系碩士班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% 以內或有特殊優異表現者	書面資料審查
人工智慧科技碩士學位學程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% 以內	書面資料審查
土木工程系 土木與防災碩士班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% 以內或有特殊優異表現者	書面資料審查
環境工程與管理研究所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% 以內	書面資料審查
材料科學與工程研究所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% 以內	書面資料審查
資源工程研究所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% 以內	書面資料審查
化學工程與生物科技系 化學工程碩士班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% 以內	書面資料審查
化學工程與生物科技系 生化與生醫工程碩士班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% 以內	書面資料審查
分子科學與工程系 有機高分子碩士班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% 以內	書面資料審查
工業工程與管理系碩士班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60% 以內	書面資料審查
經營管理系碩士班	不限制	大學歷年學業總成績全班 60% 以內	書面資料審查
資訊與財金管理系碩士班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80% 以內	書面資料審查
建築系 建築與都市設計碩士班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100% 以內 (不限制)	書面資料審查
工業設計系創新設計碩士班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50% 以內	書面資料審查
互動設計系碩士班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% 以內	書面資料審查
應用英文系碩士班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% 以內	書面資料審查
文化事業發展系碩士班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% 以內	書面資料審查
智慧財產權研究所	不限制	學業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% 以內	書面資料審查